

王

国家外汇管理局泸州市分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现公布国家外汇管理局泸州市分局（以下简称“泸州市分局”）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组成。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泸州市分局在上级局的指导下，不断推进依法行政、优质行政、廉洁行政，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方式，积极宣传各项外汇管理政策，切实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泸州市分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4 条，其中行政许可 84 条，无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未制订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无行政事业性收费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泸州市分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泸州市分局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程序，完善政府信息常态化管理机制，按照相关

规定按时依规公开相关政府信息。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泸州市分局全面开展外汇管理行政许可事项网上办理，依托国家外汇管理局四川省分局互联网子站等渠道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

（五）监督保障情况。泸州市分局不断强化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体责任，通过分级审批、定期自查等方式，确保政府信息公开有序到位、职责清晰。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数量	本年废止数量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目前，泸州市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外汇管理政策宣传渠道单一，未能充分运用主流媒体网站等覆盖面广、群众知晓度高的方式开展宣传，在提升外汇管理政策宣传解读影响力方面有待提高。

(二) 具体的解决方法和改进措施

积极拓宽与主流媒介的沟通渠道，进一步扩大外汇政策宣传的深度和广度，提高新媒体宣传能力，进一步扩大外汇政策宣传力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政务公开电话：0830-2299535

国家外汇管理局泸州市分局

2024年1月15日